

「推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」第 21 次諮詢會議

(兒少統計專區架構) 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3 月 5 日 (星期二) 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部 205 會議室 (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488 號 2 樓)

主席：簡署長慧娟 (李副署長臨鳳代理)

記錄：王映嫻

出席 (列席) 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業務單位報告：略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兒少統計專區架構擬定 1 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兒童權利公約 (下稱 CRC) 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第 19 點及第 20 點略以，政府應完善數據蒐集系統；復依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 (下稱國發會) 107 年 12 月 7 日研商「機關建立兒童統計專區」會議決議略以，請本部於 6 個月內提出我國兒少統計架構，爰召開本次會議。

二、本案初步規劃如下：

(一) 兒少統計專區架構：依聯合國國家報告撰寫準則 (下稱 UN 準則) 所定章節及統計項目，作為建置兒少統計專區之架構基礎。

(二) 兒少統計專區項目：資料來源包括 CRC 首次國家報告各機關提供之統計資料、國發會於 107 年底協助調查行政院所屬機關兒少統計資料 (120 筆)、本部統計處

蒐整各類兒少相關調查統計，共 256 筆資料。

(三) 兒少統計專區建置：為呈現較佳視覺化，增加資料搜尋友善度，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統計資料庫之網頁及國際統計指標分類，依前揭 UN 準則架構彙整資料，歸納我國兒少權益統計共五大類別如下：

1. 公約執行概況及社會參與：第 1 章至第 4 章。
2. 家庭環境與替代性照顧：第 5 章。
3. 保護及司法：第 6 章及第 9 章。
4. 身心障礙、基本健康與福利：第 7 章。
5. 教育休閒與文化活動：第 8 章。

(四) 兒少統計專區建置時程表：3 個月後完成專區上架測試；4 個月後可正式開放使用。

三、為完善兒少統計資料，後續將請相關部會逐步納入國際統計指標並進行國際比較，滾動充實兒少統計專區，並研議規劃互動式兒少統計資料查詢系統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兒少統計專區架構、項目、建置及時程依業務單位規劃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我國兒少統計資料和國際接軌，請於下階段研議擇取重要優先指標，逐步改善國內指標，並於專區預留國際比較空間。
- 三、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持續配合進行各機關兒少統計資料盤查及更新，倘後續有涉跨部會協調事宜，併請協處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下午 5 時